

協同中學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臨時校務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2015 年 04 月 22 日(三)早上 07：50～08：40

地點：路德堂

召集人：俞繼光校長

參加人員：(如簽到表)

會議議程：

一. 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1. 通過「[本校參加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實施計畫](#)」～執行情形：已經高餐大複審修正後通過，並依計畫期程確實辦理與執行。
2. 通過「[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執行情形：已完成簽報與公布，並於相關會議與研習提醒辦理與執行。
3. 通過「[嘉義縣私立協同高中國中部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執行情形：已完成簽報與公布，並於相關會議與研習提醒辦理與執行。
4. 通過「[嘉義縣私立協同高中國中部學生學習領域成績預警、輔導及補考辦法](#)」～執行情形：已完成簽報與公布，並於相關會議與研習提醒辦理與執行。
5. 通過「[協同高級中學組織規程修正案](#)」～執行情形：已經董事會審核修正通過，已完成簽報與公布執行。
6. 通過「[協同高級中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案](#)」～執行情形：已完成簽報與公布，並於相關會議提醒辦理與執行。
7. 通過「[協同高級中學教職員工成績考核辦法修正案](#)」～執行情形：董事會發回行政會報重新討論修訂。

二. 討論提案(值週主任：曾南榮主任)

1. 案由一：陳修訂本校「學生獎懲規定」，提請確認與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說明：(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4 年 4 月 16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40042515 號函辦理。

(二)、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修正，審查意見修正對照表如附件一。

(三)、新修訂本「學生獎懲規定」如附件二。

(四)、本校學生獎懲規定需經校務會議通過函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議於 104 年 4 月 22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提案討論通過後，依規定函覆並納入 104 學年度學生手冊修訂。

辦法：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後，依規定函覆並納入 104 學年度學生手冊修訂。

決議：通過

三.校務報告(俞繼光校長)：主管單位要求學校的相關辦法與規定，必須要送交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因此召開今天會議。

另有一些觀念要提醒各位老師：

希望各位養成固定收 mail 的習慣—目前已採用電子公文系統，希望擇期舉行老師的相關研習以提升行政效率。

小六競賽前曾發 mail 給各位—時代在變，招生策略也應該隨之改變；明年招生會因之調整。家長曾來電關心今年錄取分數降低，我們回覆題目難度的影響，然而班級學生差異性也會加大，各位老師就應該要改變教學以因應—我們是否該有差異化的家課作業？重點就是「把書教好、把學生帶好。」

班級與學校都需要經營的概念，我們應該思考薪水所得與教學品質相當，以班級經營為例—教室雨傘收放的情形，可以看出老師的做法；平時會要求學生或責成幹部管理；第七八節課時，教室後方空間的整齊程度也有差異。

董事會對於「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要求能「賞罰分明」—考慮核發考績獎金，董事會希望在既有條款之外，增加四條四款—降資降級，重要的是提醒我們：董事會重視優劣差異的賞罰。

近來，我發現學生對於上課鐘聲沒感覺、不在意上課這件事。學務處近來配合協助學生準時進教室(上課鐘響後 1 分鐘)，我也希望各位老師能準時進教室。外師通常徹底執行準時進教室，學生也都能充分配合；因此無論師生都可以做到。人事室會協助每位老師達到準時進教室的要求(上課鐘響 3 分鐘之內)。

也要提醒務必嚴格監考—曾有非當場舉發學生作弊而是閱卷老師發現，家長因而質疑監考老師的監考品質。考試成績對於直升評比、繁星排名等的影響，希望老師嚴格執行監考。

部頒與法令規定研習—環境教育和急救教育，教職員都務必參加，有事不克出席可以請假，假單會由校長親批，未參加者一定要補課。

學生全然參與在老師的教學中，是令人感動的畫面。「把書教好、把班帶好」就是最好的招生廣告。面臨少子化、私校競爭，我們雖沒有樂觀本錢，亦無須悲觀。請遵守學校規定，我亦尊重每一位教師，期待每一位老師以身作則；[先有紀律才有創意]，以此勉之。

四.處室報告：

教務處(黃淵泰主任)：

本週六小六複試以國一、二教室作為試場，週五中午請班級導師與學務處協助試場準備；試場要求標準與初試相同，其它教室亦比照辦理—國二 6、7、9、國三 1、2 等教室要特別留意。

協同建立在上帝的祝福，校長強調紀律，我們也要以謙卑的態度行事。「準時進教室」是教學的外顯行為之一，坐著上課不是有效能的上課態度(除非身體不適或特殊狀況)，老師們務必要在教學實質上力求精進。鼓勵老師共同備課—僕人式領袖是看別人比自己強，以僕人的姿態服事人。公立學校教師與主管機構辦事人員已經大量年輕化，現在許多規定都要求修正後複審；外在環境如此，我們應

該更加警覺—例如：若第八節課提早下課將會影響家長的觀感。
希望我們都要求自己成為堵住破口的人。

六. 散會禱告(輔導室洪維民主任)：上午 08：40

紀錄：林思梅

召集人：俞繼光

校長批示：請人事主任督促老師準時上課，習慣遲到者應登錄，做為考核之依據。